



**引言** 多年前，在英格蘭有一個罪犯名叫Charles Peace，他因雙重謀殺罪，被判了死刑。在他走上絞刑台受刑的途中，陪伴他的駐監牧師，一路機械式地覆誦著有關耶穌基督赦罪的大能。突然間，犯人停下腳步，轉身看著牧師說：「你相信你所說的嗎？你真的相信嗎？要是我以前就信主了，我一定願意跪在碎玻璃上爬過整個英格蘭，告訴所有的人這是真的！」我們需要知道福音是什麼？正確的福音包含哪些要素？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給了最好的摘要說明：「你們…因這福音得救。…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而且埋葬了，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。」

## 本文耶穌對門徒的資格有四大要求——

### 一、我們的罪被免除了

「稱義」意指神的一項律法行動，神藉此宣告你在祂面前是無罪的。不是因為你配得，也不是因為你無辜，而是因為基督替你頂罪。由於你同意讓祂代替你，所以你就被除罪了。

### 二、基督成為我們的公義

神使人稱義之後，就把耶穌基督的一切公義都算在人的賬上。想像有個人來對你說：「我非常愛你，替你償清一千萬元的債款。」不但如此，戶頭裡還另外撥入了二千萬元！

### 三、神接納我們成為祂的兒女

神不只赦免了你，稱你為義，使你得以自由地來到祂面前，祂更接納你進入祂的大家庭。我們盡可能正確的傳講福音，然後把信主歸正的工作交託給聖靈去做。

### 四、福音不需要我們助一臂之力

神並沒有要我們根據來參加佈道會的對象而更改基要真理，神的聖靈可以使任何人——包括X、Y、Z世代——相信他們需要從罪中被拯救。我們若傳講純正的真理，神必然會使用。

## 五、簡單的信息最有效

司布真用五個字說明信仰：「基督為我死。」我很欣賞保羅所說的：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葛理翰在接受美國國會頒贈榮譽勳章時，仍不忘提醒與會政要：「你準備好迎見神了嗎？」

## 六、福音的好消息裡也包含著壞消息

「福音」就是「好消息」，但我們需要先知道「假使拒絕救恩必要面對審判」的壞消息，才能欣然接受赦罪的好消息。你不能把你覺得困擾的部份丟掉，只保留你喜歡的部份。

## 七、妥協的福音不叫福音

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彼得說：「除祂(耶穌)以外，別無拯救。」保羅宣示：「因為只有一位神，在神和人中間，只有一位中保，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。」

## 結語

美國某軍事單位剛來了一位軍牧。那些軍人幾乎都不是信徒，很好奇這位所信的是什麼？於是他們去問這位新任的軍牧：「請問，你相信真的有地獄嗎？」這位神學觀偏向自由派的軍牧回答：「沒有，放心啦，各位弟兄，我不相信真的有地獄。」他以為這麼回答會令他們高興，但他們的反應卻讓他大吃一驚，他們說：「好吧！那你是在浪費你和我們的時間，因為如果沒有地獄，我們就不需要你。但若真有地獄，你就使我們誤入歧途。無論是哪一種，沒有你，對我們都比較好！」我們真的相信罪的工價乃是死嗎？我們真的相信有天堂和地獄嗎？若是的話，為什麼我們沒有常常向人傳講耶穌基督的福音呢？

